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9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，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6）。

一、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

2017年12月27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,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购买了为期41天的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30期A款（拓户产品）理财产品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3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。

2018年2月7日，该理财产品已到期，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4,000万元和利息收益184,219.18元已如期到账。

二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

产品名称	资金来源	产品类型	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投资收益 (元)
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30期A款（拓户产品）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型	4,000	2017-12-28	2018-2-7	184,219.18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工商银行回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10日